明光社
The Society of Light and Light

雙月刊免費派發
歡迎自由奉獻

燭光

118期
一月 JAN
二零一八年

電競牧養的空間 esports

從打機沉溺看親子關係

由牧養玩 Board Game 到電競牧養的空間

若隱若現的植入式廣告

「要有一套」之外的校園性教育

由性別承認看社會政策與信仰的磨合

目錄

總編手記
回應轉變 不斷更新 03

流行文化專題
電競遊戲的由來 04
從打機沉溺看親子關係 06
由牧養玩 Board Game 到電競牧養的空間 08

傳媒專題
若隱若現的植入式廣告 10

性教育專題
「要有一套」之外的校園性教育 12

社關時事專題
由性別承認看社會政策與信仰的磨合 14

LGBT 專題
性別承認的幾個主要爭議 16
同運議程 LGBT Agenda 18

電影小組回顧
《天賦的禮物》及《沉默》19

活動回顧
「Shall We Talk 當青春期遇上更年期」
家社攜手抗逆計劃 20
20週年晚宴花絮 22

機構快訊
明光社消息 23

請支持明光社 — 捐款方法

成為「明光之友」，每月以自動轉賬方式捐款。
（請自行列印自動轉賬表格，填妥後寄回本社）

郵寄支票：抬頭「明光社」或
「The Society for Truth and Light」

電子支票：抬頭「明光社」或
「The Society for Truth and Light」
發送至電郵 info@truth-light.org.hk
（捐款者可向其銀行查詢及申請）

銀行/櫃員機存款
恒生銀行戶口：283-2-338830
匯豐銀行戶口：178-8-057477

個人 e-Banking 網上捐款：
捐款者可向其銀行查詢及申請

繳費靈：請致電 18033 或登入 www.ppshk.com 轉賬
奉獻，「明光社」商戶編號：9436

透過信用卡捐款
（請自行列印捐款表格，填妥信用卡資料後寄回本社或
於本社網頁直接輸入信用卡資料）
（如選擇使用其他方式捐款，可減少本社的行政費用）

捐款後，請將銀行存款單 / 網上捐款紀錄 / 繳費靈付款
編號，連同個人資料包括姓名、電話、地址，
傳真或寄回本社。

每次捐款 $100 或以上，可獲發免稅收據。
www.truth-light.org.hk/support/entry

燭光

ISSUE NO.118 jan 2018
出版：明光社
地址：九龍荔枝角長裕街8號億京廣場11樓1105室
電話：2768 4204　傳真：2743 9780
電郵：info@truth-light.org.hk
網址：www.truth-light.org.hk

督印人：雷競業博士
總編輯：蔡志森
執行編輯：郭卓靈
編委會：傅丹梅、吳慧華、招雋寧、歐陽家和、張勇傑、李卓乘
設計：陳燕芬
承印：新世紀印刷實業有限公司

✦本刊所有文章，如欲轉載，請與本社聯絡。

顧問團：
區玉君牧師、吳宗文牧師、胡志偉牧師、余達心牧師、羅秉祥博士、鄧偉棕律師、關德康律師、陳家樂律師、翁偉業先生

董事會：
雷競業博士、樓曾瑞先生、蕭如發牧師、廖玉娟醫生、關啟文博士、蕭壽華牧師、梁林天慧博士、康貴華醫生、鄭德富校長、陳一華牧師、何志滌牧師、鍾穎欣校長、丘志強律師

義務法律顧問：
陳家榮律師

關注生命倫理　正視社會歪風

回應轉變 不斷更新

明光社總幹事 蔡志森

大家今期收到的《燭光》很明顯是改變了，不單名稱由《燭光網絡》簡化為《燭光》，雜誌的版面也縮小了，內容亦有所革新，最大的轉變是我們每期不再以單一的專題為骨幹，而是以明光社幾個主要關注範疇近期值得留意的現象和趨勢為主。至於一些重大突發事件的分析和回應，我們會盡快在網上發佈，有需要的時候會結集成特刊派發。

今期《燭光》，我們會和大家探討以下幾方面的問題：

一）電競與青少年牧養的關係。青少年的心態和愛好的轉變是明顯的，一代不同一代，教會總不能只靠「食老本」的方式去牧養。我們毋須過份投其所好，但亦不能對青少年文化視若無睹，願意了解便是關心的第一步。

二）廣告在現代社會已如空氣般無處不在，每天我們看到、聽到、甚至手腳可觸及的地方，隨時都可能有廣告存在。而在電影、電視，植入式的廣告亦由若隱若現，變成了明目張膽，箇中原因及影響，作為觀眾的各位不應忽視。

三）誇大問題以爭取更多資源是坊間一些社福機構在現行撥款制度下的慣技，在推動性教育方面亦有此令人憂慮的現象。此外，在講求自由和自主的社會，政府及一些受資助機構在推動一些涉及價值觀的教育時，因為政治正確的緣故，愈來愈講求所謂價值中立，不願或不敢表達自己的價值觀，彷彿唯有大力鼓吹使用安全套才是性教育的正途，我們實不能苟同。

四）近年教會及弟兄姊妹的社關意識和行動意願提高了，大家都認定社會關懷也是宣講福音其中一個重要的部份。不過，如何在宣示信仰立場和制定合情合理的社會政策之間取得適當的平衡，是一門不容易的學問。我們會以近期比較觸目的性別承認諮詢，與大家一起探討教會及弟兄姊妹應如何回應這些複雜的議題。

去年是明光社 20 週年紀念，我們在充份感受到神的保守下，滿懷感恩地渡過了。踏上第21年，我們不斷提醒自己：時代正急速轉變，若不同步成長，只會給時代淘汰。希望大家能和我們一起擁抱轉變，繼續作鹽作光。

電競遊戲的由來

電子競技，顧名思義就是在電子世界這平台中（可包括上網或非上網），玩競技遊戲。非上網的例子包括以前在遊戲機中心的「跟機」，或者在家中用不同的遊戲平台進行對打，遊戲可以由《街頭霸王》到《泡泡龍》不等。後來有了區域網絡連線，開始有網絡對戰，當中以《魔獸爭霸》比較著名，玩家亦曾到網吧玩遊戲及對戰。[1] 時至今日，互聯網，特別是寬頻的普及，電競遊戲已有一定的成熟，發展出不同類型的網上即時對戰遊戲。

根據政府統計，香港青少年上網比例超過九成。[2] 在「全城褪網運動」的調查中發現近年青少年家中的寬頻沒有任何時間限制，變相24小時無限上網，即可以在家中隨時透過電腦或者手機上網，會玩遊戲的也佔四成。網上遊戲是不少青少年的生活日常。當中不少人愛玩即時對戰遊戲，因為當中很多因素會吸引他們，例如：

對戰：需要朋友，同時在同儕間得到成就感和自我認同

即時：不限時間

體能：要求較低，但長時間玩，對手、眼當然仍然有要求

工具：要有寬頻和不太差的電腦硬件配備（當然部份電競只需手機，但對手機也有硬件要求）

遊戲：講求策略、速度、反應、合作性，不是單靠時間就可以達至，不能用錢來令自己變強。

即時對戰的電競遊戲當中有MOBA五對五，三條路的推塔遊戲，例如《英雄聯盟》，遊戲設計者根據《魔獸爭霸》的對戰模式改良，加入不同的英雄作為角色給玩家按自己遊戲的喜好作出選擇，遊戲發展至今已經成為全球最多人玩的對戰遊戲，遊戲在亞洲更加流行，大部份專業選手均在亞洲，首推韓國和中國內地。

除了上述的所謂的推塔遊戲，遊戲世界中的對戰遊戲很多，例如運動、賽車、射擊、橫向殺人、單挑等等。他們的收費模式也有不同，部份遊戲為求公平，會用遊戲免費，付費買角色造型的設計，以免影響整個遊戲的平衡。另外也有一些遊戲是付費一次，之後免費連到遊戲伺服器對戰的。

[1] 尹家榮，〈網吧與遊戲——談網吧發展及影響〉，《燭光網絡》第26期，2002年9月28日。網站：http://truth-light.org.hk/nt/article/網吧與遊戲。

[2]〈2000年至2016年香港居民使用資訊科技及互聯網的情況〉，《香港統計月刊》，香港特別行政區　政府統計處，2017年11月。網址：http://www.statistics.gov.hk/pub/B71711FB2017XXXXB0100.pdf。

e-sports

不過，對戰遊戲，不會隨便變成所謂的「電競（e-sports）」。遊戲發展商為吸引青少年玩，將一個普通的對戰遊戲，推展成為電競遊戲，不外大致有如下舉措：

1. 在網上搞比賽較吸引人參加；
2. 在遊戲中設立階級系統，增加玩家的榮譽感；
3. 舉辦全球的大型賽事，有人會用錢將玩家的隊伍捧紅；
4. 設立專屬的網上頻道，吸引青少年成為直播員，藉此增加大家對遊戲的關注。

可見，所謂電競，實際上就是一種有系統的對戰遊戲，正如我們所見到的一般運動項目。只是遊戲商用了類似運動商業化的方式，加入贊助、直播、評述、分析、運動周邊商品及明星運動員等元素，將之混入商業運作藉以圖利，過程中亦活化了相關的運動項目。在電競世界中，更造就了不少相關的「行業」和工具，例如遊戲即時旁述、邊打遊戲邊做直播的平台等等，電競專用的電腦硬件配備，以及相關的周邊產品。

電競遊戲必定有的元素

電競與一般的運動項目，例如籃球，很多人可能以為相距很遠，但實際上他們作為遊戲（game）同樣由一系列規則所組成，也同樣會有勝負和競爭性，所以說他們和運動有不少的相似性，但在這個為遊戲增值的商業世界，我們自然要留意：

1. 電競遊戲必定吸引和令人著迷：電競遊戲和一般遊戲一樣，會用各種方法吸引人，引人著迷，要他們透過不同的方式練習，以求更有技術去勝出遊戲。所以孩子喜歡電競遊戲，會花時間去鑽研是自然的事。

2. 電競遊戲必定有競爭性：不論是運動類還是戰爭類，電競遊戲基本上就是由競爭組成，當然我們可以挑選一些比較少暴力的遊戲來進行，但總會有競爭。

3. 玩電競遊戲不等於每個都是電競選手：電競遊戲說到底也只是一個遊戲，正如籃球也只是一個遊戲，不一定所有人均會變成參賽的專業籃球員。所以我們要明白所謂電競也只是一個商業綽頭，在商業背後我們更要留意的是這種明星生產的過程，要怎樣解釋給青年人知道，並讓他們在判斷其生命走向時，有全盤的考慮，幫助他們做無悔的決定。

4.電競遊戲可以是休閒的：電競遊戲和一般遊戲一樣，其實本質上也只是一個消閒遊戲，在正常情況下，是不會讓人沉迷的，再者遊戲本身也對玩家的專注度有一定要求，遊戲超過某個時段後其實就會影響判斷，自然也會落敗的，所以如果說打機很花時間，那是對的，但會否成為沉迷，甚至病理上的沉溺，這並不一定。

從打機沉溺看親子關係

遊戲彷彿等於容易沉溺，成為青少年問題的代名詞。十多年前已成為很多機構研究的題目、支援青少年的方向。隨著網絡的普及下，尤其是寬頻出現的十多年來，沉溺情況理應日趨嚴重，但即使打機人口上升，時數增加，也不等於他們就會落入精神健康問題，更多研究指出，這是因為不打機的人對打機的人生活習慣不認識所產生的誤會，整個服務的流向更由處理「打機青少年問題」改為以一個綜合家庭治療的向度去討論。短文會簡述整個轉變產生的過程，以及如何透過改善親子關係處理所謂的「沉溺」議題。

2000年開始，不少機構做過關於青少年上網習慣的調查，如循道衛理楊震社會服務處曾於2009年發佈一個名為《兒童玩電子遊戲現象問卷調查》[1]，當中80%被訪小學生有玩過電子遊戲；12.27%平均每周玩超過15小時；並有42%的學生承認會玩電子遊戲超過其預定時間。另一個由青年協會於2005年的研究，用了匹茲堡大學對上網成癮的量表來分析其1200多位被訪者，最後發現成癮者只佔全體問卷的5.4%，[2] 當時就發現成癮組別的被訪者最多打的是戰略遊戲。

而今年香港大學社會及健康心理學實驗室於六月發表了《「青少年使用電腦現象」調查報告》，報告指出可能成癮的學童佔整體被訪者5.4%，而有風險佔4.4%，合共約9.8%的受訪者為有風險及可能已成癮。[3] 在玩遊戲的時間方面，23.4%的男生和10.3%女生平均一星期花在打機的時間超過14小時，即平均每天超過兩小時。

換句話說，由2005年至2017年，即使電子遊戲早就由電腦、大型電玩等等轉型到手機遊戲，但成癮的兒童、青少年的百分比仍然維持在非常接近的水平，不過遊戲時數就有延長的趨勢。理論上打機時間長了，感覺上就應該是成癮機會上升，但實際上事情沒有如想像中發生，原因是甚麼？

首先，根據不少研究都指出，遊戲本身有不少好處，但如果遊戲時間過長，其好處便會消失，一般而言所謂的過長，就是一周21小時（或每天超過三小時），[4] 可見打機本身未必有問題，而過長也要去到一天超過三小時才算長。同時，遊戲商在設計遊戲時也了解，一旦遊戲被描述為「沉溺」也定必影響其收入，所以不少地方的遊戲商往往有些自發的舉動，降低沉溺的可能性，不過與此同時卻產生「一日到黑掛住打機的感覺」，例如：

1. 在電競類遊戲中，往往是五對五的，即十位玩家即時真人作賽，遊戲商的設計中，一次比賽時間大約需30至45分鐘，但這期間基本上不能離座，要有高度的專注，如果此時家長要求孩子停機，基本上等於要他離開另外九個一同遊玩的朋友，而且強行中途離場，不但是離棄隊友，更是不尊重遊戲的表現，往往最後會被人檢舉，遊戲商會懲罰玩家。這種不能走開的狀況，常給人沉溺之感。

2. 一些大型的網上角色扮演遊戲，會有不同的小遊戲，讓玩家組隊一同進行冒險任務，進入了小遊戲後，往往需要至少一小時，相關任務才能完成，在這些情況下，同樣難以離隊，否則也會影響孩子與其他玩家的相處。

3. 手機遊戲方面，部份遊戲會有一個叫「降臨」的設計，會限時，甚至限地點出現特定的活動，要求玩家在特定的時間和空間玩特定的關卡，這些關卡有時是「期間限定」的，可能不會再出現。因為關卡的限制如此大，可以想像其獎勵定必十分吸引，所以才能吸引玩家參加。在這段期間，孩子當然會被吸引去參加活動，家長不明就裡，當然覺得孩子沉迷了。

4. 部份手機遊戲有競技成份，並會有「即時訊息」在手機顯示，在沒有事情發生時讓玩家離開遊戲，只是當玩家的敵人已經入侵，或者有些程序間歇性地需要玩家進去遊戲處理。玩家入內處理遊戲可能只要三數分鐘，但好幾個三分鐘，讓人感覺就好像沒有停過一般，給人經常沉迷的感覺。

從網絡遊戲設計角度想，設置這些玩法本來是想減少玩家不斷玩遊戲以致達到沉溺的情況，在社會暫時未見有任何法規，行內也未見有任何積極的規則去監察這類情況下，我們當然可以要求社會加強對網絡遊戲的監控，但同時家長往往因為見到孩子經常機不離手，就認定他們是沉迷，甚至沉溺了。在筆者與不同的家長分享中，更常見對白就是：「一日到黑掛住打機。」這裡有幾個問題要反思：

1. 是誰給電腦、手機孩子去玩遊戲的呢？
2. 你知不知道他們其實在玩甚麼遊戲呢？電話/電腦有多少款遊戲呢？
3. 他們玩的時候你在那裡？
4. 你有為家庭設下玩遊戲的限制（家規）嗎？
5. 孩子除了打機，一家人有充實的活動嗎？

我們不難發現，這個問題問到最後，很多是家長與孩子對用手機的落差，是家長對遊戲本身的誤解，是家長一開始為了讓孩子安靜，所以給予他們手機玩遊戲，但又不及早定下任何規則，最後孩子在沒有其他活動下，打機成為他們唯一打發時間的出路。這種將孩子交給「電子奶嘴」來養育的後果，是不堪設想的。[5]

可見，所謂的遊戲沉溺，真正反映的很可能只是跨代問題，最終還是要由家庭出發。早前筆者走訪兩位曾在基甸受訓，被形容為遊戲沉溺的青少年，無獨有偶，家庭因素成為他們沉溺遊戲的重要元素。[6] 香港伯特利神學院教授暨基督教婚姻及家庭治療碩士課程主任屈偉豪在《網絡沉溺》一書中就特別強調，很多時沉溺「只是一種人生迷失消沉的表徵。個人背後的虛空，才是真正要處理問題的癥結」。

因此，要妥善處理所謂沉溺問題，除了要先了解子女未能即時停止遊戲或經常看手機的真正原因，大家共同商議一些何時玩及如何停的規則。而重要的是，背後很可能是一個個家庭治療的故事，遊戲不過是表徵而已。要對症下藥，就需要先找出真正的病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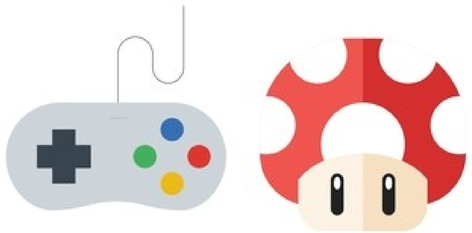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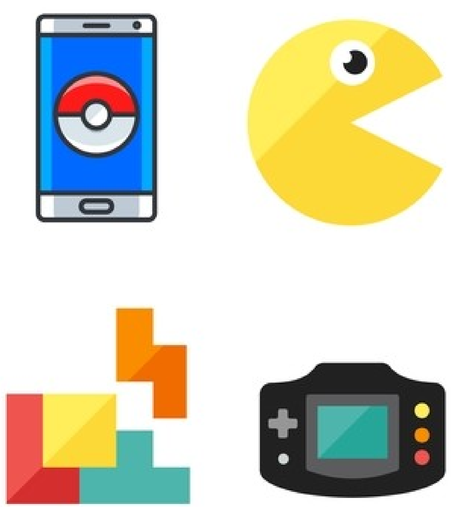

[1] 循道衛理楊震社會服務處，油尖旺青少年綜合發展中心，《兒童玩電子遊戲現象問卷調查報告書》，取自循道衛理楊震社會服務處網站：http://www.yang.org.hk/ufiles/1426320774.pdf。

[2] 香港基督教服務處樂 teen 會，《「青少年使用電腦現象」調查報告》，取自香港基督教服務處網站：http://www.hkcs.org/gcb/icys/prog-z/stop/stop415report.pdf。

[3] 香港大學，《「香港高小學生打機習慣調查 2017」》，取自香港大學網站：https://www.hku.hk/f/upload/16489/170620_attached_c.pdf。

[4] Jane McGonigal. (2011, January 8). Practical Advice for gamers. 取自Jane McGonigal網站：https://janemcgonigal.com/2011/01/08/practical-advice-for-gamers。該表的中譯本：歐陽家和，〈打機救地球？炫耀性消費？〉，《燭光網絡》，94期，頁8。

[5] 參：招雋寧，〈幼童使用智能手機、平板電腦——文獻速覽〉，《燭光網絡》，101期，頁6。文麗兒，〈手機與孩子 要怎麼揀？你懂的！〉，《燭光網絡》，101期，頁8。

[6] 歐陽家和，〈當電競是生命的全部〉，《明報》，環球天道傳基協會，談天說道，2017年11月1日，https://tdww.org.hk/2017/11/01/當電競是生命的全部。

歐陽家和／項目主任／流行文化

由牧養玩 Board Game 到電競牧養的空間、限制與想像

「遊戲」和「牧養」，兩個似乎風馬牛不相及的詞語……究竟，透過遊戲能否牧養？要怎樣做才能達至？可以做到甚麼？當中對牧者有甚麼要求？整件事有沒有限制？我們嘗試從桌遊（Board Game）開始，了解遊戲作為牧養的工具有何好處和限制，之後再討論電競如果要成為牧養的場景，當中有何具體不同，最後會提出對牧者和教會的一些建議。

講遊戲，大家可能會認為明光社的角度往往都是針對沉溺、暴力、色情和管制四個向度，應該偏向反對居多的吧。但「遊戲」作為流行文化的其中一元，其實和電視、電影等娛樂一樣，有信仰反思、牧養教導的元素。筆者遂於兩年前於生命及倫理研究中心舉辦過兩場「牧養玩 Board Game」的研討會，在近三十人的小課室，透過學習遊戲的框架，包括規則、世界觀、玩者心理反應和遊戲心態等等，與參加者分享在不同類型的遊戲中，如何做到認識自己、建立團隊等效果。事後偶有教會致電查詢，會以「到會」形式，到他們的教會開工作坊，討論如何透過遊戲建立、牧養青少年。

遊戲牧養的空間

在筆者印象中，不少有青少年事工的教會，都會有不少「桌遊」，當中除了派對遊戲外，也有一些重型策略遊戲，和一些卡牌遊戲，有教會肢體捐贈的，亦有教會自己添置的。青少年肢體往往只會在團契或崇拜等聚會前後玩。作為遊戲，部份教會會在團契中加入「桌遊週」將週會變成桌遊活動，或者將遊戲變成一個有主題、有意義的活動，並加入 debriefing（解說）等環節作結。

圖：翻攝自 Minecraft

從遊戲怎樣做牧養。所謂牧養，引用何志滌牧師的說法，就是「帶領」、「餵養」和「保護」，即帶領會眾到有神話語之地、口教身教的餵養他們，成為他們的榜樣，並保護他們從危險中救他們出來。[1] 從以上三個角度出發，遊戲牧養的向度其實頗為清晰：

1. 帶領：讓遊戲參加者明白遊戲世界在講述一個怎樣的內容與世界觀，讓他們從遊戲規則中了解這「世界」的操作，從中與聖經的想像做類比，例如《大富翁》的遊戲就是典型資本主義、世俗化社會及地產霸權的遊戲，我們看到遊戲的設置，就可以講述當中的供求、交易，也可以看到很多人性，並讓參加者做信仰的反思。

帶領的另一個元素，是帶領大家從遊戲世界到真實世界。在網上遊戲的世界中，牧者不在場，同行者也只有其他網友，但如果當中有信徒的群體，有牧者帶領（或者陪伴）至少是一起經歷不同遊戲的玩伴，在過程中建立信任和關係，再將他們的生命由遊戲的面向，拓展到其他的面向。例如早前的手遊 Pokemon GO 就成為不少教會外展的平台，在過程中認識了不少朋友，又因為要出街才能打機，成為讓人認識基督徒的遊戲。

2. 餵養：餵養除了屬靈的餵養外，也包括身教。與玩遊戲的人同行，陪伴他們成長，當中必然包括牧者如何在玩遊戲一事上做好的榜樣，包括他玩遊戲時的態度，自己能否以身作則等等。在同行的過程中對青少年的建議、提醒，也是很好的屬靈餵養。曾有牧者分享，他和少年人一起玩遊戲，因著情商較高，能幫助他們一起以團隊合作方式勝出遊戲，少年人在過程也在學習如何成為好的榜樣，實在是一個好的屬靈模範。

3. 保護：遊戲理論上是老少咸宜，但也有不少涉及意識不良，色情暴力或者會令人有負面意識的內容，牧者如能成為少年人在遊戲世界的同伴，在選擇遊戲時就可以與少年人一起討論作出更好選擇，為少年人把關。同時，在遊戲時數、作息時間方面亦可以與他們商量，甚至與他們的家長洽商，如此可減少不必要的磨擦。

有牧者分享到，其教會的角落有幾部電腦可供少年人放學後打機，曾有家長為此向教會投訴，稱孩子打機時間過久，牧者對少年人無奈表示他不能長時間留在教會，豈料孩子自己去了網吧打機，通宵達旦也未回家，令家長憂心不已。該牧者表達他也只能無奈地說少年人在教會有人照顧和守望，但如果到了外面，情況就會有所不同。

由下而上的事工建立

說了很多遊戲牧養的好處，不過同時它亦有限制，而我們亦可有更多對它的想像：

1. 遊戲牧養只是牧養的部份：牧養的面向當然不只遊戲，傳統的屬靈操練，講壇的宣講不能因為有遊戲牧養而取代，遊戲作為牧養中介、渠道，它可以盛載部份的道，正如文字，也只能盛載部份的道。它們都不能取代道本身。人要得到牧養，有時需要經歷，有些經歷可以透過遊戲來模擬，或者從遊戲過程中發現，但不等於是全部。

2. 遊戲牧養對牧者和少年人同樣有要求：不是所有的牧者都有能力做遊戲牧養，他要理解遊戲背後的一些設定、理念、世界觀、規則等等，最重要是他本身要享受遊戲，不能勉強因為教會很多人喜歡打機，就投其所好搞遊戲事工，這只會適得其反。牧者本身要愛打機，又願意埋身服侍少年人，又願意學習，才能投入當中的服侍。同時教會，不應和不用因為覺得遊戲牧養好像是種時尚，將之成為吸引青少年人來教會的方法，以為少年人來打機，之後就會自動返崇拜，這種想法也是太過不設實際。

3. 遊戲牧養其實牽涉不少教會資源的處理和運用：桌遊一款動輒數百元，要讓教會能五機連線玩電競比賽，單是電腦等工具，即使買次一等的器材，硬件連每月的極速上網和保養費，也是數以千計。教會當然要平衡自身的需要，以及資源購入後的各種用途，例如電腦買回來除了打機，能否在其他季節成為趕功課可使用的電腦？又或者白天沒有人使用時可否用來開班教長者用即時通訊工具，甚至自己做些圖片後製呢？桌遊會否與相鄰的教會交換玩，定時將教會的桌遊開放給社區不同人士玩，甚至將部份桌遊帶到社區，如24小時的快餐店般，既認識社區，也讓社區認識教會呢？遊戲需要想像，牧養又何嘗不是呢？

[1] 何志滌，〈牧養到底是甚麼一回事？〉2016-09-21，《基督教今日報》，2016年9月21日，網址：http://www.cdn.org.tw/News.aspx?key=9380。

若隱若現的植入式廣告

辨別強行植入 ✦ 欣賞品味流露

近來有一上市茶餐廳特約劇集於大台播放，這一貫風暴式的兩大家族糾紛，其方程式就是借用劇情把該特約廣告商的產品大推特推。如果編劇手法較高的話，毋須過於硬銷，亦可借用產品來說道理或推進劇情，免得產生反效果，讓人生厭。

人參飲料與炸雞

筆者非大台免費電視常客，但都會抽空陪母親看劇，發現不少劇集的廣告植入手法質素參差。筆者近來曾看過一時裝處境喜劇的兩年輕角色，在街頭傾談有關家人及學業等話題期間，男角突然從袋中拿出幾包人參飲料，並撕開來喝，女角立即問他功效很好的嗎，男角簡單回應了後亦問女角要不要喝云云，完全帶觀眾跳出了原本的故事，可說是極之敗筆！

開首提及「讓人生厭」，令筆者記得大台曾於兩年前一次年終頒獎典禮間，突然出現獎勵藝人吃連鎖快餐店炸雞的突兀場面，話說主持人要請一眾女藝人「食好嘢」，近鏡拍攝裝炸雞的盒子連品牌，並播放超過1分鐘藝人食炸雞的鏡頭。該節目又於不久後重播，結果通訊事務管理局（下稱：通訊局）收到十五宗投訴，最後電視台被判違反《電視節目守則》及《電視廣告守則》中的相關條文，罰款15萬港元。[1] 該台不服並提出司法覆核，至今仍未有結果，而且近來亦於該台的年青人節目中再吃一次炸雞，未知是否有意挑戰守則。[2]

其實，按通訊局2014年的《電視通用業務守則—節目標準》中所列出有關的守則[3]，指出節目內容與廣告材料應該是有分野的，在原則上，兩者應該清楚分開，為的是「避免觀眾分不清他們所收看的是節目，還是為電視台帶來收益的廣告。播放廣告材料時必須清楚表明是廣告，以便觀眾自行評斷該等材料的重要性。」而且，守則亦指出：「任何節目都不得過分突出屬於商業性質的產品、服務、商標、牌子、標識，或與上述商業利益有關連的人士，以致造成等同廣告的效果。凡提及上述物品或人士，必須基於節目的編輯需要，又或只是以附帶形式出現。」

另外，2013年《電視通用業務守則—廣告標準》中也有列明贊助識別大小的限制、限時秒數、贊助材料的贊助識別的播放頻率不得過於頻密，以免破壞觀賞趣味。[4] 同樣，產品或服務的展示或使用要明顯配合節目的編輯需要，以免干擾觀賞趣味或令人覺得牽強。

如根據通訊局的守則指引，相信讀者心中都可以評評分，頒獎禮出現吃炸雞場面，是否干擾了觀眾的觀賞趣味或有否令你覺得牽強？不過就算是罰款15萬，但電視台實收廣告又豈止如此小數目？不知道是否已經計算到廣告的開支之中，但罰款的阻嚇力，明顯不大。

[1]〈炸雞官司未完 無綫不評論〉，《明報》，2017年9月5日，網站：https://news.mingpao.com/pns/dailynews/web_tc/article/20170905/s00002/1504548338766。

[2]〈【後生仔傾吓偈】植入式廣告無處不在 痛哭唔遮紙巾遮雞係咩玩法〉，《香港01》，2017年12月25日，網站：https://www.hk01.com/娛樂/144078/~後生仔傾吓偈~植入式廣告無處不在-痛哭唔遮紙巾遮雞係咩玩法。

[3]〈節目內容與廣告材料的分野〉，第11章—間接宣傳，《電視通用業務守則—節目標準》，通訊事務管理局，2014年5月，https://www.coms-auth.hk/filemanager/common/policies_regulations/cop/code_tvprog_c.pdf。

[4]〈節目內的贊助識別〉，第9章—贊助節目，《電視通用業務守則—廣告標準》，通訊事務管理局，2013年1月，https://www.coms-auth.hk/filemanager/common/policies_regulations/cop/code_tvad_c.pdf。

強行植入或品味流露

說回劇集方面，有說是可能因常看外地劇集，韓劇、內地劇都有規定不可以在劇集進行中插播廣告，所以在製作中將廣告滲入在劇內可以理解，令港人看了，也慢慢接受了這種宣傳方式。但別忘記香港的電視節目已可以在播放中間加入廣告時段，如能清晰分開廣告與節目內容，是最好的做法。但香港的電視台將廣告產品植入其中，於近年更是常態，無論是加入角色在劇中使用的產品，如在家中使用按摩椅、吃杏仁餅；或到茶餐廳飲奶茶、到金鋪買首飾……觀眾似乎亦慢慢接受將產品混入了劇情之中。

通訊事務管理局曾於2017年8月發佈《規管香港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間接宣傳和贊助的調查》報告，[5] 指出有四成香港觀眾對免費電視節目服務中出現的植入式廣告不覺得反感，但認為有需要規管免費電視節目中的植入式廣告，故認為現行有關植入式廣告的規定有放寬的空間。文件指有參與專題小組討論的人認為，若植入式廣告手法自然，亦不會影響到觀賞趣味。

上文曾提到的家族風暴劇集亦有出現過頗佳的比喻，一董事總經理以兩家族的相處比喻為他們茶餐廳出品的鴛鴦，不同的茶和咖啡（比喻發跡平民和貴族兩派）要互相調配比例才能好喝。

適者生存

理解電視台為何會如此播廣告，因為一家大細如以往般用電視汁撈飯的年代已經不再，雖然港人一週平均會用31小時看電視，但不再只是免費電視，也包括了數碼視像平台及收費電視。[6] 這表示大家看電視的習慣已經改變。尤其是年輕一輩，每週用更多時間看影片，但用於數碼視像平台，多於免費電視。而電視台廣告收益下跌，一定需要擴大收入來源。

正由於觀眾的流動會影響廣告商的決定，不少廣告資金會轉移投向網上平台，如《100毛》、YouTube或不少KOL，以其幽默抵死、連結民生、多元化內容及互動的方式接近受眾。電視台為了生存，不得不好好打這場杖，不但肥水不流別人田，還盼望打開網絡觀眾的市場。電視台不但加添了收費機頂盒、網上平台及應用程式等吸引不按時看電視節目的觀眾、以增加點擊率和給藝人支持的課金，還加上電視劇的番外篇（與電視劇故事互相呼應的網絡劇）於電視劇集大結局後，在網上平台繼續播放相關網劇，吸納年輕觀眾追看。

無論電視台因應大眾習慣變化而改變得如何，我們在看這些娛樂節目時，也應常提醒自己不要盲目相信劇情，見到帥哥女神時，不會被他們所演繹的價值觀及穿著、使用的產品所迷倒。家長和子女在一同觀看電視節目時，既可分享節目樂趣，遇到有問題的內容，也可一同分析及拆解他們未能理解的地方。父母的三言兩語其實也可以是另一種的植入式廣告。

[5]〈「四成人接受」 植入式廣告研放寬 通訊局：觀眾普遍不反感〉，《明報》，2017年9月5日，網站：https://news.mingpao.com/pns/dailynews/web_tc/article/20170905/s00002/1504548337112。

[6]〈港人每周睇電視31小時 年輕人更多 調查機構：平台更新要快 可隨時隨地看〉，《香港經濟日報》，2016年8月10日，網站：http://paper.hket.com/article/1479901/港人每周睇電視31小時%20年輕人更多。

郭卓靈／項目主任／傳媒教育及行動

「要有一套」之外的校園性教育

有機構公布進行網上調查，被訪的112名大學生中，四成曾於校園內發生性行為，而他們認為於校園獲得或購買安全套的便利程度平均有4.4分（10分為滿分）。該機構指出大學現有免費安全套派發點的覆蓋率低，大多在宿舍範圍以外，限制了大學生獲得免費安全套的機會，影響他們使用安全套的動機，阻礙學生性健康的發展，因此建議各大學學生宿舍設立免費安全套派發點。[1]

網上調查收集到的112個數據能否成為全港十五萬大專生的有效樣本，答案明顯是不能的，已有文章作出討論，在此不再贅述，[2]但我們卻不能否定有學生在校園內發生性行為的事實。有個別院校的位置遠離鬧市，學生日常生活所需主要依靠校內的零售店舖，而現今各校園的超市及便利店其實都有售賣安全套，學生組織亦設有免費安全套派發點，學生在校園內不乏獲得安全套的機會。

坊間絕大部份的時鐘酒店都會為客人免費提供安全套，因為時鐘酒店客人光顧的目的主要就是發生性行為，安全套可以說是租用房間的必然消耗品，酒店體貼地提供安全套亦是一個商業考慮。雖然有學生選擇在宿舍發生性行為，但宿舍卻不是為學生發生性行為而設，校方並沒有義務為有性行為的學生提供安全套這額外服務，以解決學生在沒有準備安全套下發生性行為所帶來的不便及危機。況且學生進行性行為的地方並不限於宿舍，也可能是Soc房、殘廁、課室、圖書館、後樓梯等，校方又是否需要在各處設立安全套售賣機呢？

綜觀全港，性行為發生得最頻密的地方除了時鐘酒店外，應該就是分散各區上百萬伙的住宅單位。論到購買安全套的便利程度，不少住宅單位遠遠比校園更不方便，但我們不會要求在各屋苑住宅大堂及鄉村村口安置安全套售賣機。性行為能為人帶來喜悅，但同時自己也要付上責任，成年市民需要，成年的大專生也一樣需要。難道大專生就如「懶婦吃餅」中的懶婦一樣，只懂衣來伸手、飯來開口，一點自我管理的能力也欠奉，要靠他人為他們安排最貼心及便捷的安全套供應？

[1] 〈關懷愛滋調查112大學生 四成曾校內有性行為〉，《明報》，2017年11月9日，網站： https://news.mingpao.com/pns/dailynews/web_tc/article/20171109/s00011/1510164467652。

[2] 招雋寧，〈閱讀調查數據的竅門　以性教育為例〉，取自明光社網站：http://www.truth-light.org.hk/node/10700，2017年12月20日。

對於性活躍的成年人來說，使用安全套預防性病傳播及減少懷孕的機會，站在社會衛生角度來說是值得推廣的健康教育，但筆者對校方是否需要十分方便地提供安全套，以便利學生隨時發生性行為這點有保留。此外，如果對象是一群普遍未曾有性經驗的青少年，如中學的性教育工作，提倡使用安全套的安全性行為是否合適的性教育方向呢？

香港家庭計劃指導會的《2016年青少年與性研究》指出，受訪中三至中六的男女學生有性經驗的比例分別為6.8%及6.0%，當中男生第一次性交年齡為15.2歲，女生則是15.5歲；而中一至中二有性經驗的的男女學生比例亦佔2.3%及0.9%。[3]調查指出只有少部份學生有性經驗，而相信大多數有性經驗女學生的性伴侶都是年齡相若的青少年，那為數不少的青少年已觸犯法例。[4]性行為除了要考慮生理健康外，法律及其他身心社靈的因素也需同時考慮。

學校是塑造青少年價值觀的重要場所，向青少年教導安全性行為的知識，對他們的生理健康有幫助，但安全性行為不應是學校性教育的主要目標。沒有穩健愛情基礎的性關係，就像沒有穩固根基的大廈，是一場滿佈風險的遊戲或交易。慾望短時間內得到滿足，但情慾過去，寂寞依舊，人內心被愛的那份需要仍得不到滿足，只會帶來各種傷害。

> 愛與被愛
> 是我們內心的
> 終極渴望

家計會《2016年青少年與性研究》的報告顯示，學生最希望學習的性教育題目是「拍拖與戀愛」。[5]愛與被愛，是我們內心的終極渴望。我們相信承諾是愛情的重要因素，在關係中學習彼此接納及付出，並以婚姻中的盟誓作為承諾的昇華讓關係能延續穩定地發展下去。因此，我們要讓學生明白愛情與性之間的關係，在不同情感關係中訂立清晰的界線，建立正面的婚姻觀，為他們將來的人生打好穩健的基礎。

[3] 家庭計劃指導會，〈「二零一六年青少年與性研究」報告〉，取自家庭計劃指導會網站：https://www.famplan.org.hk/zh/media-centre/press-releases/detail/fpahk-report-on-youth-sexuality-study，2017年6月12日。

[4] 香港合法性交年齡是十六歲，任何男子與未滿十六歲的女童發生性行為都是違法，可處監禁5年；如女童未滿十三歲，最高刑罰是終身監禁。

[5] 同3

張勇傑／高級項目主任／性教育

由性別承認看社會政策與信仰的磨合

蔡志森／總幹事

性別認同是複雜的課題

政府在2017年6月底推出的《諮詢文件：第一部份性別承認》，其實是一份十分複雜的文件，裡面涉及的內容對長期關注性文化議題的機構（如明光社）亦不容易消化，何況不少從未思考過相關問題的弟兄姊妹和教會。但令人憂慮的是一些熱心的弟兄姊妹或機構，在面對這類社會議題時都有反應過敏的傾向，往往未經深思熟慮便作出回應，以一貫的論據和手法去反對同運和性解放人士的訴求，容易令人覺得是老生常談，只是另一次支持和反對人士的各自表述，缺乏真正的聆聽和對話。

社會政策不是信仰立場宣示

香港不是一個以基督徒為主的城市，就算加上天主教徒亦只佔人口的十分之一左右，在回歸之後，英國留下的基督教影子亦日漸褪色。因此，基督教的價值觀和其他宗教一樣，都沒有法律上的優勢，教會只能以公共理據和大多數人的共善作為討論如何制定法律和政策的依據，當然，教會亦有權向市民大眾表達宗教的信念和願景，甚至爭取市民的支持，但難以完全依賴信仰的原則去作決定。

性別承認的問題就遇上類似的景況，變性的問題雖然聖經沒有直接提及（當年亦無此技術），但從神造男造女的創造原意，以及申命記22章第5節提到「婦女不可穿戴男子所穿戴的，男子也不可穿婦女的衣服，因為這樣行都是耶和華你神所憎惡的。」既然舊約連易服也反對，反對變性是十分合理的推論。

問題是從信仰立場反對變性手術，與反對社會上有變性手術是兩回事。正如基督教不贊成離婚，不等於我們要求社會禁止離婚，或者要推翻現時法律上准許離婚的做法。對於一些弟兄姊妹認為既然變性違反上帝創造的心意，因此教會及弟兄姊妹不單要反對就性別承認立法，亦不應支持現時有關變性的所有行政措施，應拒絕承認任何有關變性的社會制度，就算對方已完成整項性別重置手術，並已更改身份證上的性別身份，都拒絕承認，因為他/她們的原生性別根本不能改變，若我們承認便是集體的謊言。這是將信仰立場與社會政策混在一起討論，值得商榷。

正如我們不贊成離婚，但不能拒絕承認在法律上他人已離婚及再婚的事實，難道張太已跟張先生離婚，並改嫁了給陳先生，我們會因為信仰原則而拒絕承認，繼續叫她張太嗎？既然香港政府在政策上容許符合嚴謹要求的人更改身份證上的性別，我們難以一廂情願地拒絕他們進入符合身份證性別的廁所或更衣室。

要區分不同群體的需要和訴求

在性別承認這個議題背後，其實涉及多個不同的群體，包括雙性人、變性人和跨性別者等。簡單而言，雙性人是先天的生理缺憾問題；變性人屬於精神病學上的性別焦躁症；而跨性別者不少是個人的心理上自覺為另一性別的問題。雙性人最需要的是醫療上的幫助，就像其他有先天性病患或缺憾的兒童一樣，在成長的過程中需要更多的輔導和關心，協助當事人接納自己與別人不同，肯定自身的價值。

對於有性別焦躁症的人應給予合適的輔導和藥物治療；由於性別重置手術的不可逆轉性，應視為最後的方法，而不是唯一及優先的選擇。不過，若經過長時間的治療和輔導後，當事人仍執意選擇進行變性手術，以求更方便地融入日常的生活，市民未必一定認同，但亦需要尊重。

至於跨性別是一個必須防患於未然，全球性的性革命運動，大家不能掉以輕心，必須嚴正拒絕單憑個人觀感而逼令整個社會指男為女，指女為男的荒謬做法。不過，在回應的時候必須加以區分，一刀切表達簡單的反對變性制度，只會被一些人利用市民對最有需要的弱勢群體的同情，魚目混珠地加入了跨性別的訴求。社運訴求簡單化雖然有助動員更多人表態，但亦會令一些本來中立的人士因為要支持弱勢而被推往另一邊。更重要的是，關心社會議題不能只著眼於輸贏，更要考慮公義和合理性，社會政策不是信仰立場宣示，必須考慮市民大眾的感受和受影響群體的需要，以求取得合理的平衡，共創雙贏。

拒絕定立性別承認法，指出單憑主觀感覺決定性別的荒謬性，同情最後仍選擇性別重置手術的性別焦躁症患者，但不能降低現時更改身份證上性別標記的門檻，是明光社經過深思熟慮之後建議的立場，謹供各位關注性別承認諮詢的弟兄姊妹參考。

本文的詳盡版

性別承認的幾個主要爭議

性別承認諮詢經歷一次延期後在12月30日正式結束。社會各界對此意見不一，爭議相當激烈。本文將整理在第一階段諮詢各界提出的觀點與論據，讓讀者可更全面地掌握是次爭議。

（明光社此前工作提要：因應《諮詢文件》本身的不足，我們著力探討了兩性制度在社會的功能，可參閱《燭光網路》116期，2017年9月出版。）

核心問題一：變性手術的倫理問題

由於變性手術涉及切除健康的性器官，故有其倫理爭議。有部份人認為，變性手術並不道德。他們主張，如有人因希望自己是失明人士而精神極度困擾；合理的做法是治療他們的精神問題，而不是挖走他們的雙眼。性別不安症的人亦然，切除他們健康的性器官是違反道德的。由此，他們主張禁止變性手術，或至少停止政府資助。

另外，亦有一些人認為醫學上的證據顯示變性手術在極端情況下可舒緩性別焦躁症，故按較少的惡（lesser evil）原則接受變性手術；換言之，視變性手術為最後手段（last resor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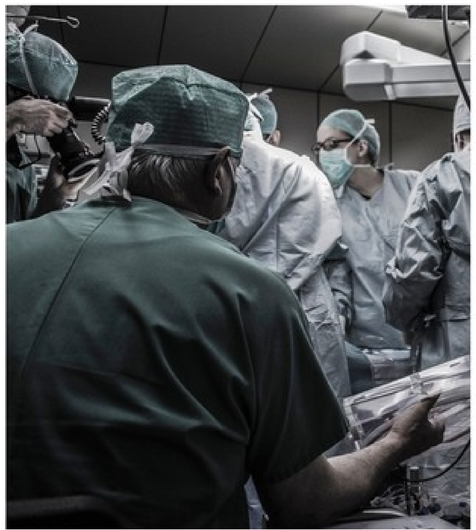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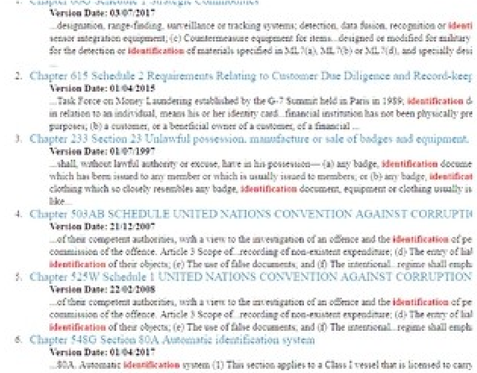

Version Date: 03/07/2017
...designation, range-finding, surveillance or tracking systems; detection, data fusion, recognition or identi
sensor integration equipment, (c) Countermeasure equipment for items...designed or modified for military
for the detection or identification of materials specified in ML 7(a), ML 7(b) or ML 7(d), and specially desi
...

2. Chapter 615 Schedule 2 Requirements Relating to Customer Due Diligence and Record-keep
Version Date: 01/04/2015
...Task Force on Money Laundering established by the G-7 Summit held in Paris in 1989; identification d
in relation to an individual, means his or her identity card...financial institution has not been physically pre
purposes; (b) a customer, or a beneficial owner of a customer, of a financial ...

3. Chapter 233 Section 23 Unlawful possession, manufacture or sale of badges and equipment.
Version Date: 01/07/1997
...shall, without lawful authority or excuse, have in his possession— (a) any badge, identification docume
which has been issued to any member or which is usually issued to members; or (b) any badge, identificat
clothing which so closely resembles any badge, identification document, equipment or clothing usually is
like...

4. Chapter 503AB SCHEDULE UNITED NATIONS CONVENTION AGAINST CORRUPTI
Version Date: 21/12/2007
...of their competent authorities, with a view to the investigation of an offence and the identification of pe
commission of the offence. Article 3 Scope of...recording of non-existent expenditure; (d) The entry of lia
identification of their objects; (e) The use of false documents; and (f) The international...regime shall emph

5. Chapter 525W Schedule 1 UNITED NATIONS CONVENTION AGAINST CORRUPTION
Version Date: 22/02/2008
...of their competent authorities, with a view to the investigation of an offence and the identification of pe
commission of the offence. Article 3 Scope of...recording of non-existent expenditure; (d) The entry of lia
identification of their objects; (e) The use of false documents; and (f) The international...regime shall emph

6. Chapter 548G Section 80A Automatic identification system
Version Date: 01/04/2017
...80A. Automatic identification system (1) This section applies to a Class I vessel that is licensed to carry

亦有人抱以第三種想法，視變性手術與整形手術類似。人可以此為追尋「自我」的手段；但有趣的是，有時他們會同時高喊「變性手術是酷刑」。原因是他們認為性別由心理認同決定，如政府只讓做了變性手術的人有新的性別身份，則是強迫絕育。（見問題三）

核心問題二：應否有一凌駕性的法律承認某人的心理性別？

立不立法是一回事，法例的內容是什麼、參考甚麼地方的法例是另一回事。在本次諮詢中，其中一項最大的爭議是應以立法還是以行政方式去處理跨性別人士的問題。

以立法處理，意味著除特別豁免外，所有公營和私營部門都要在所有層面上承認某人的後取性別。例如，紀律部隊應以女性的入職條件（如體能測試）考核男跨女；保險公司應當女跨男為男性考慮其投保金額和年期。視乎最終立法內容，條例可能包含諮詢文件未提及的反歧視法。若以行政手段處理，意味著讓各部門自行制定指引，決定應如何看待跨性別人士的性別。情況有如現時入境處替完成了完整變性手術的人更改身份證上的性別，幫助他/她們融入社會。

支持立法的人認為立法可以全面地保障跨性別人士和確立他/她們的身份，論據主要是認為這是人權和國際趨勢。而且，立法承認他們可以令跨性別人士更健康地生活。支持行政手段的人認為現行更改身份證的做法已能滿足跨性別人士的大部份生活需要，亦可讓社會各界在承認性別身份一事上具有更大彈性。他們一方面憂慮立法將不可避免地賦權予政府更改歷史文件，如出世紙，從而會開了極壞的先例；而另一方面，他們亦認為立法有凌駕性，是變相強迫別人接受一種有爭議的意識形態，違反言論和思想自由。

核心問題三：「承認」應以完整手術為前設嗎？

所謂「承認」有程度之分。現時入境處替完成了變性手術者更改身份證是承認的一種，上文則提及部份人主張以立法達至更徹底的「承認」。另一問題是：「承認」甚麼人。

部分解放派認為，性別自決是人權，任何對「承認」的限制都是違反人權；而政府亦應以公權力讓個人的「性別選擇」獲公眾承認，故主張自我聲明，如平機會。換言之，讓任何想被承認的人都可獲承認。

另一些解放派則主張，性別應以心理認同界定。故承認的關鍵在於確認一個人的心理認同，因而主張設立審裁小組，以醫學證明或其他證明為依據，判定該人應否獲承認。該人有沒有接受變性手術，並非判定依據。

與上述相反，有部分人認為性別是生理事實，根本不能改變；但部分人按較少的惡（lesser evil）原則接受了變性手術，而在一定程度上改變了身體性徵和外觀。故在不製造更多混亂的情況下部分地承認這些接受了手術者的新性別，提供生活上的便利，是可理解的；要全面承認則缺乏合理基礎。

另外，亦有些人則認為變性手術根本是錯誤的「醫療」手段，性別是生理事實不能改變。故反對任何形式的承認。

核心問題四：歧視法和其他法例？

本次諮詢文件明言歧視法不在諮詢範圍，但有團體，如平機會，依然向小組建議訂立性別身份歧視條例。

另外，部份支持立法的團體認為變性是當事人的私隱權；故建議禁止披露別人曾轉變性別，甚至建議將相關行為列為刑事罪。

明光社的工作：

明光社在上述爭議中，傾向建議以較少的惡（lesser evil）原則看待變性手術。同時，秉持對言論和思想自由的尊重，建議以行政方式處理問題。最後，明光社亦認同性別是生理事實，在深入分析後得出唯有作為生理事實的性別才有公共意義這結論，故主張部分承認已完成變性手術者的性別身份。早前，我們已聯同香港性文化學會作出聯合回應。在這段期間，明光社則作了以下跟進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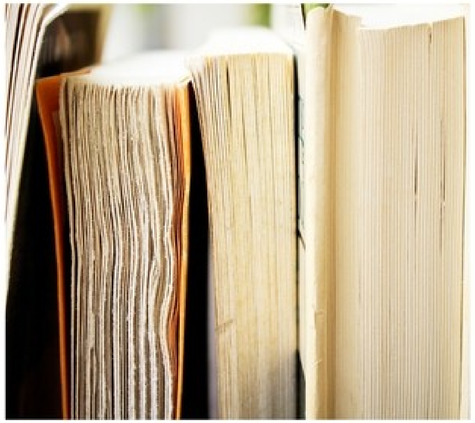

因應諮詢期間有團體提出「第三性」建議以及德國最高法院的最新判例，我們初步研究了雙性人的生理成因，及其與政策和公共制度的關係，可參閱文章：*《雙性人與第三性別的吊詭》*

因應同運團體認為以變性手術為前設違反「人權」，我們著力探討了相關說法的系譜根源，並指出這是訴諸了不當權威，可參閱文章：*《性別自主是人權？變性手術酷刑論的系譜學研究》*

就變性本身的倫理和信仰問題，教會仍待更具深度的反思。我們認為討論的正途是從反思身體開始，可參閱文章：*《對於變性的倫理思考》*

另外，我們留意到部份女權主義者批評變性主義，已成為一股不小的氣候；故開始閱讀及研究她們的思想和論述，稍後亦會放上網頁。

李卓乘／項目主任

同運議程 LGBT Agenda

承繼自席捲全球的西方性解放浪潮。其推動性文化改革的核心意識是：任何性傾向和性別身份都是天生、正常、不可改變及道德正當的。透過一步一步滲透文化、教育和法律，它強制異見者消音，並瓦解「性別、婚姻、家庭」等倫理價值。

國際

澳洲對同性婚姻郵寄公投的結果為：贊成61.6%反對38.4%。其後國會大比數通過同性婚姻。所有保障宗教和言論自由的修正案都被否決。

奧地利憲法法院以禁止歧視為由裁定婚姻法不能不包括同性伴侶，裁決稱即使有民事結合仍對同性伴侶帶來歧視效果。

秘魯過百萬人上街，反對政府將性別意義形態加入國家學校課程，成功令當局放棄相關決定。

百慕達（屬英國海外領地）最高法院於6月裁定一夫一妻制違憲，其後當地議會通過議案恢復婚姻定義為一男一女，成為全球首個恢復婚姻定義的地方。議會另立民事結合法。

意大利一名女子舉行單人婚禮，稱要嫁給自己。單人婚姻在當地沒有法律效力。

加拿大阿爾巴塔省政府通過第24條法案，禁止學校將學生參加「同志聯盟」的事告知其家長；同時教育部長對兩間基督教學校下令，必須順從學生要求成立「同志聯盟」。此外，當地家長因信仰基督教而被拒領養兒童。

德國最高法院裁定男女二元的性別制度違憲。未來政府的正式記錄中，一定要提供第三性別選項。

英國國家統計局則為了避免歧視，建議讓國民選擇是否填寫性別資料。政府建議聯合國條款以「懷孕人士」取代「懷孕女士」，避免歧視。當地聖公會要求從小學和幼稚園根絕「恐跨症」，並幫助幼童探索自己的性別。批評者指無視政策令性別焦躁症急增的事實。同時，當地過百年歷史的女童軍會容許心理認同為女性的男人與女童共用廁浴及一切女性專用空間。

本地

同志運動會（gay games）將2022年於香港舉行，宣揚接納包容，主辦團體聲稱可帶來10億港元經濟收益。

明報週刊報導一段男男男的三人關係，大愛同盟對他們的關係「被排除在制度之外」感可惜。

大型同志活動Pinkdot和同志遊行分別在10月、11月舉行。後者主要要求訂立性傾向歧視法，主辦機構聲稱有一萬人出席。

同志遊行

性別承認諮詢延期後於去年底結束，期間立法會舉行了公聽會，可歸納出三條主線：支持毋須手術的性別承認法；支持以行政措施嚴格規範變性程序；反對繼續執行變性手術及措施。

（資料截至2017年12月14日）

招雋寧／生命及倫理研究中心高級研究員

11月
《天賦的禮物》(Gifted)
非因外表或才能，生命都是可貴的。

12月
《沉默》(Silence)
探討及細思宣教、信仰、罪、恕與神的「沉默」。

小妹妹Mary精靈可愛卻又老積非常，自小就無父無母，由舅父Frank照顧。為了讓她能像平凡小孩子般成長，Frank唯有刻意埋藏她的數學天賦，但卻被老師、校長及婆婆發現，引起了連番風波……

✦ ✦ ✦

電影中有缺陷的單眼小貓Fred與天才妹妹Mary是好朋友，他們單純的互相支持，於電影中造成了強烈對比。天才Mary喜歡Fred，這一隻在「冷巷」中拾回來的單眼貓，她會向同學們介紹牠是最特別的，只是沒有人發現牠的好。反觀外婆Evelyn，因為知道了Mary是數學天才，就不擇手段地去打官司、收買一家庭，企圖操控Mary，迫她走上自己及女兒年少時達不到的數學天才路。

不少兒童有其強項，能欣賞他們獨特之處，並發展它們，當然很好，但如家長只顧拔苗助長，而忽略他們情緒、興趣及社交能力的發展，孩子有可能如Mary的母親Diane般缺乏社交能力，除了數學以外，沒朋友、沒生活，最令人感到可惜的是她選擇結束自己生命，並收起研究成果來向母親作出無言控訴。

小孩子就是白紙一張，如何引導他們才能畫上美好的圖畫？是他們自己想畫的夢……還是家長強行捉著孩子的手，畫上自己的夢？

葡萄牙耶穌會Father Ferreira被指棄教，Ferreira的兩個學生Father Rodrigues和Father Garupe在澳門找到一名日本漁民吉次郎帶領他們到日本。他們發現日本逼迫信徒情況嚴重，教會活動轉至地下形式，吉次郎更是多番否認信仰，之後卻又回轉過來。Garupe為救信徒而死掉，而Rodrigues終與Ferreira見面，了解老師在宣教上的難處，明白他因為想救信徒，免他們受苦而公開以行動表示棄教，師生二人在日本繼續生活直至死去。

✦ ✦ ✦

中國神學研究院天恩諾佑教席副教授（神學科）的雷競業博士在帶領討論時，鼓勵我們可以嘗試代入這電影的一些角色，如日本的基督徒、Ferreira、Rodrigues、吉次郎等，從而反思現時的人或文化。

從電影中，我們可以看到信徒的單純、天真、忠心，也可以看到信徒面對逼迫時，無知卻又熱心地掙扎。根據當時的文化、生活環境、學識水平，我們可以理解日本信徒的艱難，如何平衡人與上帝的關係，著重於頭腦的認識或是單純的信靠？大家可以深思。

吉次郎也是一個值得大家留意的角色，他反覆不定、欠缺勇氣、出賣主……卻又會感到內疚、羞愧主動地去懺悔，迫切地需要被原諒，他反而顯示了信徒真誠的一面。他最後沒有棄教，這又與Ferreira理直氣壯的去叛教成一強烈對比。

Ferreira是否真的已棄教？是的話，他最終為何又會說天主知道？雷博士認為導演馬田史高西斯沒有在電影中下了很多的判斷，留了很多空間給觀眾思考，讓大家判斷。

郭卓靈／項目主任／傳媒教育及行動

「Shall We Talk 當青春期遇上更年期」家社攜手抗逆計劃

當孩子踏入青春期，在身心上要有不少調適，有時對社會、家庭及自我產生很多不滿和反叛情緒；另一方面，都市人普遍生育遲，當青春期遇上更年期，產生的磨擦確實不少。本計劃以四個公開活動及公眾教育單張系列，讓高小至初中的學生及家長雙方能加强親子關係、信任和抗逆力，互相了解，增強同理心，認識青春期及更年期階段變化和需要，減少誤會，並學懂愛自己、愛家人，强化兩代的溝通技巧，宣揚「家社攜手抗逆」的精神。

本計劃所舉辦的四個公開活動，包括三次社區講座及親子抗逆營：

I) 家社攜手抗逆社區講座系列(三次)

(i) 2017年7月：如何由對立變同行--迷思與出路

講員：劉穎先生(青心培訓總監)

講員劉先生以短片、個案分析及打油詩等方式帶出言語暴力、生活上雙方容易忽略對方需要之處，並道出青春期特性及中年悲歌，十分生動。他希望青年及中年雙方要理解生理、心理上轉變帶來的困擾和生活上的難處。講座還安排了一場家庭互動實況劇《為甚麼我們總是無法好好的說》：兒子拍拖夜歸，觸發更年期母親怒氣和不安，父親卻能溫柔冷靜同行，帶領一家携手過渡人生不同階段面對的困境和需要。劉先生最後更聯同實況劇中的三位義工，與參與者一起討論劇中的情況及處理方式，不但讓參與者能真情分享，更讓講座內容更貼地和生活化。

花絮及精華片段

(ii) 2017年9月：如何打開對方的心

講員：郭廣輝先生(浸信會愛羣社會服務處，教育及家庭支援服務中心督導主任)

父母的角色在子女不同階段都會轉變，所以不同年齡中的「吵架」都會不同。講員郭先生提醒與會者要認識「吵架」，亦即注意吵架的開場白與下台階，為吵架作出評估，並指出吵架時用舊方法只會得到舊結果：無論是沉默、攻擊對方死穴或翻舊賬……最終都會得到「以怒易怒」或冷戰的結局。他認為達成目標的方式是取捨、釐清不容妥協的行為、甚麼事情是可逐漸放手、甚麼事情是要商量。郭先生還教授一些溝通法寶，如：在風平浪靜才「說教」，並要注意正負面說話比例，讓子女明白父母激動的原因是因為著緊他們的處境。也應多用鼓勵代替批評，父母管教要一致才能成為團隊。最後，講員再三提醒父母記得自己是「啦啦隊」而子女才是「落場競賽者」，家長做甚麼，子女便會學甚麼。與會者亦有機會以小組互動方式，互換角色討論，將所學的深化。

花絮及精華片段

(iii) 2017年9月：爸爸媽媽 你聽我講

講員：盧珏名姑娘(資深青少年導師及傳道人)及蔡芷詠姑娘協助

子女容易覺得家長有以下的情況，導致「無偈傾」：1) 重覆要求、只專注子女的學業和家務、2) 不接納意見、3) 愛翻舊帳、4) 將自己的成長困難與子女比較、5) 看扁子女。講員盧姑娘提醒參加的青少年不能忽視父母也有限制：如情緒、壓力、疲累及工作辛苦等，需要別人尊重、欣賞和愛護。而父母也應不斷學習如何做個好父母，不要忘記大家也想家庭相親相愛和支持的事實。當天出席的青少年在分享環節打開了心扉，真情分享他們對父母的期望。

花絮及精華片段

II) 2017年10月：「Shall We Talk」親子抗逆營

社工團隊：盧珏名、蔡芷詠、梅頌謙、謝晞雯、林志繽

二日一夜的親子營，社工團隊帶領四十多位參加者進行連串體驗工作坊，藉兒時各樣有趣的大比拼遊戲重温舊香港和父母情懷，而角色扮演的短劇及盡訴心中情等心聲分享時段則讓參加者明瞭愛社會；「等價交換」則帶出建立同理心的重要。「溝通 Wall」、「瘋狂變裝比賽」、「重寫家人關係」等環節，更可加深父母及子女的了解、加强互信，鞏固關係。參加者都玩得很投入，享受親子互動的時光。

「家人真情溝通共抗逆」教育短片

製作中……

五款精美的《親親系列》家社攜手抗逆錦囊單張，即將公開派發，請密切留意。

更多計劃資料

結語：當青春期遇上更年期，家人各自在人生歷程中適應著環境及身心的改變，稍一缺乏溝通，容易產生誤會，令關係疏離。應開放自己的心，以愛溝通，讓兩代重建信心，令到家庭可以成為大家身心休息，攜手抗逆的避風港。

計劃獲華人永遠墳場管理委員會資助。
鳴謝公民教育委員會及民政事務局資助。
宣傳品/刊物/展覽僅代表本社立場。

楊潔華／督導主任

20週年 晚宴花絮

被陶造成前鋒的後衛
當晚新書出版

20週年感恩晚宴是一個家聚，當晚約有500位來自明光社董事同工教會的牧者、弟兄姊妹、一直以來合作的機構、教會、不同網絡的代表、奉獻者及支持者出席。

晚宴由頌唱感恩詩歌開始，各董事同工更與一眾來賓舉起手機上的「燭光」，齊唱明光社20週年主題曲《照耀明光》，寓意各人微小的燭光在幽暗中也能綻放光芒。

手機上的「燭光」

當晚，創會董事蕭壽華牧師與梁林天慧博士與大家分享了明光社在香港的重要性。蕭牧師在成立明光社時，看到當時性文化和傳媒問題的挑戰和困難，要聯繫整體教會作回應、去抗衡敗壞的文化，便要在屬靈上對社會作深遠影響。在20年內，機構面對的攻擊有時很大，他亦曾擔心同工會否太難過而要退下，但同工的堅持和決心令他感動。梁博士亦同樣欣賞同工堅持服侍的心，她感嘆在多元的社會，社關路越來越難行，她希望教會內能繼續包容不同的看法，吸納不同的群體，像耶穌的服侍一樣。在重重的艱難中，蕭牧師盼望明光社能保持內心良善、心靈堅強，不亢不卑，繼續面對挑戰，並在信仰立場中站穩，以教會為根基，對社會產生正能量，令社會和公共空間體會信仰中的公義和美善。梁博士則感恩雖然我們沒有大筆的定期捐款，卻令明光社能有更大的自由和空間去思想如何回應各項問題，她求天父繼續使用並請大家為明光社代禱。

合作伙伴方面，來自馬來西亞 PLUC，服侍性別困擾群體的羅碧玲牧師專程前來恭賀明光社，她分享了如何於十年前因明光社同工前往當地分享而互相認識和合作，亦表示感謝在當中得到的資源和幫助。關注傳媒對青少年影響聯席鄧惠雄先生、監察賭風聯盟胡志偉牧師亦分別分享了以往大家難忘的聯合行動，持續關心青少年被傳媒內不良風氣污染問題及多年來監察政府反賭政策和馬會鼓勵賭風的情況，兩位皆認同明光社在當中擔當了重要的支援的角色。

明光社總幹事蔡志森分享了數件感恩事：包括多年來獲董事們的支持和信任，他認為信任對同工來說是非常重要；此外，感恩晚宴獲一位認識多年但甚少碰面的姊妹仗義捐獻有關開支，令他十分感動；最後，晚宴預訂的場地在最後幾天出了問題，同工能迅速找到合適的新地點和通知所有出席者，他很欣賞同工的齊心和應變能力，並深感一切盡是上帝的恩典。

當晚除了台上嘉許長期事奉的董事和同工外，席間不斷有支持者鼓勵和肯定明光社的角色和同工的努力，令感恩晚宴變成滿有愛的家聚。深願更多同路人能一起踐行「社關情 共傳承」，把光與愛繼續傳承下去。2017年11月10日，對我們來說是甘甜和難忘的一日。

董事及同工齊唱明光社20週年主題曲《照耀明光》

楊潔華／督導主任

明光社消息

離任：項目主任（性教育）文麗兒姊妹已於12月3日離職，本社衷心感謝同工過往忠心的服侍，願主親自報答，並祈求主繼續祝福和使用她。

感恩：於2017年12月30日（六）在港島區賣旗，神的恩典實在豐厚，在學校假期及年尾繁忙的日子為我們預備了大約350名義工於當日向公眾籌款，亦十分感謝來自不同教會的奉獻、金旗櫃檯的捐款及個人／團體的金旗認捐。再次多謝大家的愛心支持和祝福。

代禱：我們將於2018年3月開始提供到學校或教會的電影討論活動《暢遊光影》（約90-120分鐘），與大家一同欣賞流行電影，並討論價值觀、人性、生命及信仰。求主使用，冀望藉此祝福更多青少年及弟兄姊妹。

詳情請上明光社網站或致電：2768 4204 郭小姐。

招聘：

認同本社宗旨之熱心基督徒：

項目主任（編輯及翻譯）

大學畢業，具編輯及撰稿經驗，懂排版更佳，負責本社刊物及網頁之編輯、校對及翻譯工作。

請將履歷寄九龍荔枝角長裕街8號億京廣場1105室副總幹事收，合則約見。

應邀主領聚會（2017年11月至12月）

學校

大坑東宣道小學
中華基督教會全完中學
中華傳道會劉永生中學
五旬節林漢光中學
仁濟醫院董之英紀念中學
元朗朗屏邨東莞學校
元朗朗屏邨惠州學校
天水圍循道衛理中學
屯門官立小學
文理書院(香港)
民生書院
明愛元朗陳震夏中學
東涌天主教學校
東華三院王余家潔紀念小學
東華三院郭一葦中學
林村公立黃福鑾紀念學校
保良局唐乃勤初中書院
宣道會鄭榮之中學
皇仁舊生會中學
迦密柏雨中學
迦密唐賓南紀念中學
迦密梁省德學校
迦密愛禮信中學
香海正覺蓮社佛教梁植偉中學
香港扶幼會盛德中心學校
香港浸會大學附屬學校王錦輝中小學(小學部)
香港真光書院
香港道教聯合會青松中學
高雷中學
培基小學
基督教中國佈道會聖道迦南書院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元朗信義中學
基督教崇真中學
將軍澳官立中學
勞工子弟中學
博愛醫院歷屆總理聯誼會鄭任安夫人千禧小學
循理會白普理基金循理小學
循道中學
順德聯誼總會胡兆熾中學
滙基書院
聖公會基孝中學
聖公會聖西門呂明才中學
聖公會聖紀文小學
聖伯多祿中學
聖馬可小學
路德會呂明才中學
路德會協同中學
農圃道官立小學
嘉諾撒聖心書院
鳳溪第一中學
衛理中學
禮賢會彭學高紀念中學
寶安商會溫浩根小學
耀中國際學校

教會／機構

中國基督教播道會山福堂
中國基督教播道會恩福堂
旺角浸信會天恩福音堂
東華三院慈美兒童之家
花園大廈浸信會
城大基督徒教職員團契
香港仔浸信會
香港細胞小組教會事奉訓練學院
香港懷恩浸信教會
真理基石浸信會火炭堂
基督教牧鄰教會
基督教宣道會黃埔堂
基督教迦密村潮人生命堂
基督教恩霖堂
基督教基甸生命堂
衛道神學研究院
職業訓練局高峰進修學院

財政收支報告

明光社（2017年10-12月份）

收 入	HK $
資助辦公室按揭	159,506
研究中心奉獻	139,726
研究中心活動收入	420
奉獻	2,070,110
學校講座	112,650
其他收入	2,830
課程及活動收入	46,583
利息收入	36
總收入	2,531,861

支 出	HK $
辦公室供款及利息	172,122
研究中心薪金及活動	206,205
薪金及強積金	1,172,928
課程及活動支出	95,372
經常性	219,133
非經常性	20,902
書籍收支	19,010
總支出	1,905,672

本期盈餘 626,189
本年度累積不敷 (103,829)

** 上述數字未包括賣旗收支及未經核數師審核，祇供參考 **

合辦團體:　樹仁大學　明光社　基督教新希望團契

為了解社會對足球運動與賭博的關係，明光社將與基督教新希望團契和樹仁大學合作，籌辦「不賭世界盃2018」活動。我們期望透過免費講座及問卷調查分析，讓社會各界了解青少年對足球運動和賭博的看法。

不賭世界盃

現誠邀學校和教會的青少年團契接受問卷調查，調查完成後同工會提供講座介紹現時足球運動與賭博的關係，宣揚不賭世界盃的訊息。

有興趣的學校和教會，歡迎致電 2768 4204 與鄧小姐聯絡。